

茅台学院文件

茅院发〔2022〕108号

关于聘请茅台集团牟明月等10名同志为 第一批产业导师的决定

各单位：

为落实集团公司聚焦行业发展方向，推进“产学研用”深度融合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推进我校产教融合人才培养，经茅台学院2022年第36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决定聘请牟明月等10名长期在酿酒产业从事生产、技术、研发工作的同志为我校第一批产业导师，聘期为2年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生产管理部 牟明月 程艳波 李大鹏

制曲三车间 王成叶

制曲六车间 范成伍

制酒三车间 陈 名

制酒五车间 王德培

制酒二十四车间 徐 松

制酒二十七车间 罗太江

制酒二十八车间 杨喜讯

工作内容：共同开展人才培养方案制定、课程培育、教材编写、实习实践教学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；共同开展科研课题申报、技术革新和科研成果转化；共建教学科研平台等工作。

茅台学院

2022 年 11 月 30 日